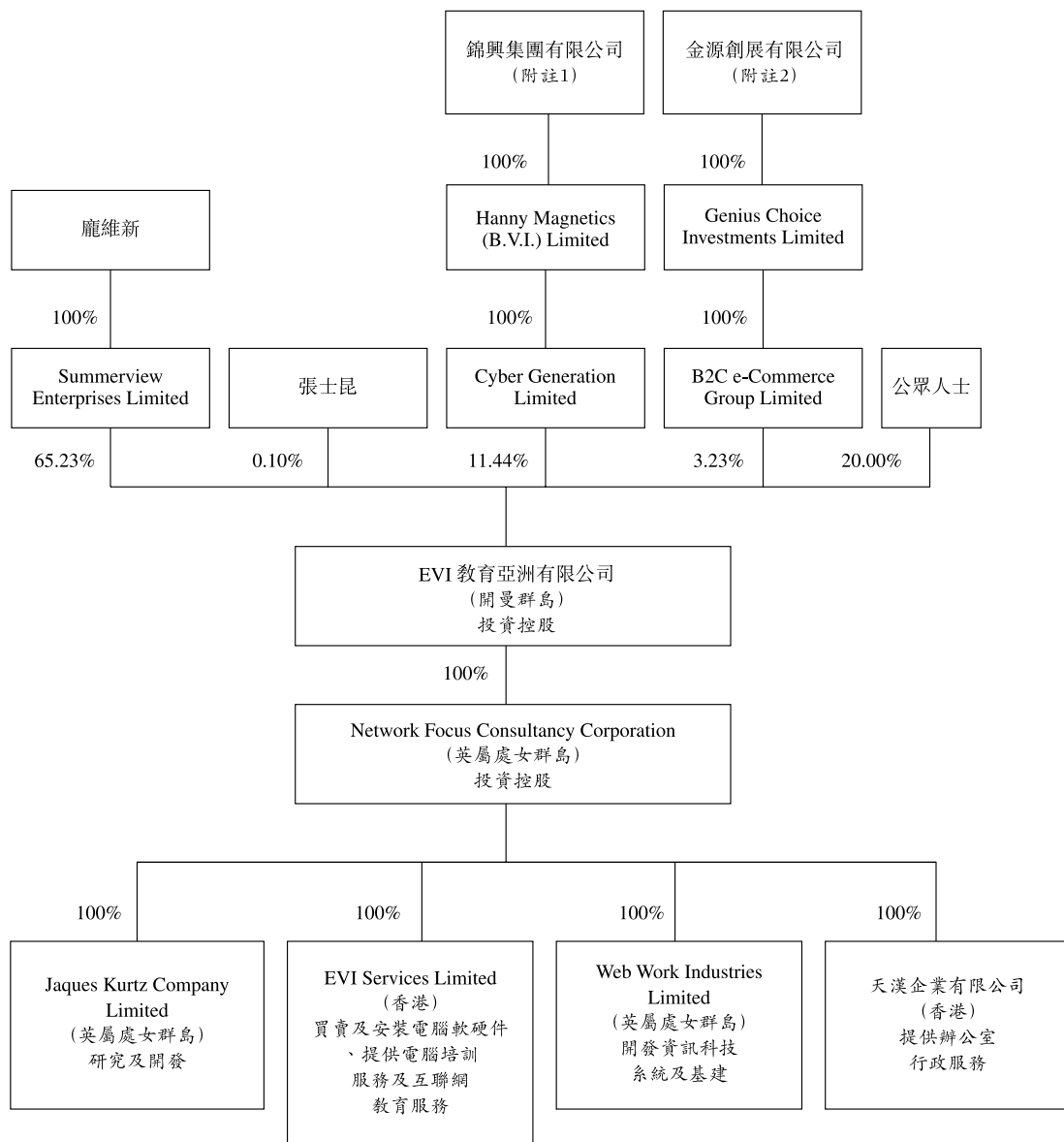


公司架構、歷史及積極拓展業務

公司架構

以下載列緊隨配售事項、資本化發行及首次公開售股前之發行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各成員公司之公司架構、註冊成立地點及主要業務活動（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附註1：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主板上市。

附註2：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證券在主板上市。

公司架構、歷史及積極拓展業務

股東及出售股份之限制

下表顯示本公司若干股東在出售彼等所持股份時所須受之限制：

股東	緊隨配售事項、資本化發行 及首次公開售股前之 發行事項完成後所持權益		由上市日期起計之 股份凍結期
	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初期管理股東			
Summerview Enterprises (附註1)	521,840,000	65.23	所持之任何股份均不得於首六個月出售；於第二個六個月期間，持股量不得少於35%
張士昆(附註2)	800,000	0.10	六個月
重大股東			
Cyber Generation(附註3)	91,520,000	11.44	六個月
其他股東			
B2C e-Commerce Group (附註4)	25,840,000	3.23	六個月

下表顯示於緊隨配售事項、資本化發行及首次公開售股前之發行事項完成後(惟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本公司之股東、彼等所持權益、總投資額及每股成本。

股東	首次購入所持 之本集團權益 之日期	緊隨配售事項、資本 化發行及首次公開 售股前之發行事項 完成後所持權益		總投資額 (港元)	每股成本 (港元)
		股份數目	佔全部已 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初期管理股東					
Summerview Enterprises (附註1)	一九九九年 七月二十八日	521,840,000	65.23	不適用	不適用
張士昆(附註2)	二零零一年 二月二十八日	800,000	0.10	40,000	0.0500
主要股東					
Cyber Generation (附註3)	二零零零年 八月十六日	91,520,000	11.44	15,187,500	0.1659
其他股東					
B2C E-Commerce Group(附註4)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十七日	25,840,000	3.23	5,000,000	0.1935

附註：

1. Summerview Enterprises乃由本集團執行董事兼創辦人龐維新先生全資擁有。龐維新先生及Summerview Enterprises均已向本公司、聯交所及包銷商承諾(i) 於股份上市後首六個月期間，彼等不會亦不會允許登記持有人出售（或藉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彼等各自之任何直接或間接股份權益；(ii) 於股份上市後第二個六個月期間，彼等不會亦不會允許登記持有人出售（或藉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彼等各自之任何直接或間接股份權益，致使龐維新先生及Summerview Enterprises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再控制超過35%之投票權。
2. 張士昆先生為執行董事。張士昆先生已向本公司、聯交所及包銷商承諾，於股份上市後首六個月內，彼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所持之任何股份權益。
3. Cyber Generation 由Hanny Magnetics (BVI) 全資擁有，而Hanny Magnetics (BVI) 則由錦興全資擁有。錦興及Hanny Magnetics (BVI)亦已向本公司、聯交所及包銷商承諾，彼等於股份上市後首六個月內不會出售彼等於Cyber Generation之直接或間接權益。錦興、Hanny Magnetics (BVI)及Cyber Generation均已向本公司、聯交所及包銷商承諾，於股份上市後首六個月內，彼等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准許登記持有人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彼等各自之任何直接或間接股份權益。
4. B2C e-Commerce Group由Genius Choice全資擁有，而Genius Choice則由金源創展全資擁有。金源創展及Genius Choice亦已向本公司及包銷商自願承諾，彼等於股份上市後首六個月內不會出售彼等於B2C e-Commerce Group之直接或間接權益。金源創展、Genius Choice及B2C e-Commerce Group均已向本公司及包銷商承諾，於股份上市後首六個月內，彼等不會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或准許登記持有人出售（或訂立任何協議出售）彼等各自之任何直接或間接股份權益。

歷史與發展

過去數年，隨著互聯網迅速發展及愈趨普遍，公眾人士漸漸認識到可將教育資訊科技運用於教學。在推廣香港教育資訊科技方面，香港政府亦開始擔當領導及協調角色。在此背景下，龐維新先生創立本集團，而首家集團公司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註冊成立。

本集團之成立目的，在於發展互聯網教育服務及將其商業化，對象為香港學前教育參與者及客戶。於一九九九年六月成立時，本集團研究香港幼稚園之課程、教學模式及行政運作，並研究在香港幼稚園開發及實行互聯網教育服務之可行性。本集團進行之研究及調查顯示，互聯網教育服務實有市場需求。本集團先分析研究結果，然後設計互聯網教育供應商業務模式之基本架構。為打入香港學前教育界及支持旗下互聯網教育服務之發展，本集團已訂下策略，為香港幼稚園學生設計一系列電腦培訓課程，並計劃為香港幼稚園提供電腦安裝及維修服務。由一九九九年十月起，本集團已開始提供多項電腦培訓課程及系統安裝及集成服務，並與香港幼稚園建立聯繫。

公司架構、歷史及積極拓展業務

由一九九九年十月起，本集團已開始規劃、設計及開發本身以互聯網為基礎之網上教育服務及社群—EVI網上系統。EVI網上系統由本集團開發及設計，向幼稚園、教師、家長及學前兒童提供網上學前教材及服務。根據本集團之計劃：

- (i) EVI網上系統應協助教師透過標準網絡瀏覽器在互聯網上以多媒體及互動形式向兒童提供教材，從而改善教育質素及協助教師解釋構思及抽象概念；
- (ii) EVI網上系統之教育素材應以卡通人物吸引兒童；
- (iii) EVI網上系統應讓學生透過互聯網學習及重溫教材，並讓家長監督兒童之學習過程，以及供教師監督、找出及評估學生之參與、表現及學習過程；
- (iv) EVI網上系統應向教師、家長及兒童提供兒童健康、教育及成長等資訊性內容及互聯遊戲；及
- (v) 建立EVI網上系統亦應為學前教育參與者及客戶提供安全、富教育意味及有趣之互聯網體驗。

建立EVI網上系統後，本集團亦銳意創立一個由忠實客戶組成之網上教育社群，成員包括幼稚園、教師、家長及學前兒童。發展出課程為本之教育素材後，本集團將為該社群開發及提供額外增值服務。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開始試行EVI網上系統之離線版，並物色到香港16所幼稚園對該系統進行測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完成開發EVI網上系統之網絡基建，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正式在香港幼稚園推出EVI網上系統之網上版本。

二零零一年二月新學期開始時，本集團已促使更多幼稚園使用EVI網上系統。本集團擬繼續改進及豐富EVI網上系統之素材及功能，以吸引香港更多幼稚園訂購其服務，更重要的是吸引該等幼稚園所帶來之家長客戶。長遠而言，本集團亦計劃進一步擴展業務至澳門及國內等地。

積極拓展業務

自本集團於一九九九年七月開業以來至緊接本售股章程刊發日期前，本集團一直積極研究及開發互聯網教育服務，並向香港幼稚園提供系統安裝及集成及電腦培訓課程。本集團僅有19個月歷史，較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12條所規定之24個月為短。有關方代表本公司提出

公司架構、歷史及積極拓展業務

申請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本公司可毋須嚴格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1.12條。其他詳情請參閱「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一節「兩年往績期」一段。以下載列一九九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至最後可行日期期間本集團之積極拓展業務概要。

一九九九年七月本集團開業至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期間

策略規劃

- 開始調查及研究於香港向幼稚園、教師、家長及學前兒童提供互聯網教育服務

業務發展

- 在香港15所幼稚園進行問卷調查，並開始與該等幼稚園建立聯繫
- 設計本集團業務模式之基本架構
- 設計電腦培訓課程及計劃為香港幼稚園提供電腦安裝及維修服務

融資

- 運用股東貸款提供本集團業務所需資金

人力資源

- 成立由兩位高級行政人員組成之管理隊伍

截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

策略性規劃

- 跟進、檢討及討論在香港15所幼稚園進行之問卷調查結果，並根據結果開發本集團之EVI網上系統
- 開始向幼稚園學生提供電腦培訓課程，並分別向香港七所及四所幼稚園提供電腦系統安裝及維修服務
- 利用其關係及在香港幼稚園社區之業務滲透率，進一步研究及計劃提供互聯網教育服務
- 開始EVI網上系統之開發工作，以向幼稚園、教師、家長及學前兒童提供互聯網教育服務
- 透過推廣活動及公開比賽建立本集團之品牌知名度

業務發展

- 為一個兩年制電腦培訓課程開發內容及參考材料，課程共有12節，內容包括不同電腦應用程式之基本電腦知識
- 為香港七所幼稚園之學前兒童提供電腦培訓課程
- 籌辦及參與推廣活動，例如到幼稚園作示範、贊助無國界醫生及舉行「健康接觸」展覽，以提高本集團之知名度
- 開始根據香港課程發展局所訂指引設計及開發互動網上課程軟件
- 在香港開始開發以幼稚園、家長及學前兒童為對象之其他教育素材
- 展開系統基建及素材開發工作，以及EVI網上系統之研究及可行性研究
- 設計及完成建立將香港幼稚園之資料納入EVI網上系統之搜尋器
- 設計及完成建立19所幼稚園之網頁，以建立本集團之關係網，並作為市場推廣策略之一部分，以吸納客戶參加電腦培訓課程，並加快收集有關EVI網上系統持續開發之市場資料，而本集團將免費提供此項服務予幼稚園

策略性聯盟及夥伴

- 聘任智網創建就推行EVI網上系統進行可行性研究，並分析及界定EVI網上系統之功能要求
- 聘任智網創建為EVI網上系統進行項目管理及應用開發，並開始收集主要系統基建各種硬件之報價
- 聘任Edlink為分包商，為EVI網上系統設計網站、圖像、卡通人物及遊戲
- 與幼聯展開磋商，以為香港幼稚園開發及推廣互聯網教育服務
- 聘任Cyber Generation就EVI網上系統之開發及功能（包括影像串流技術）及資訊科技基建發展進行可行性研究
- 引入Cyber Generation為策略性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八月認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EVI Service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10%，現金代價約為10,000,000港元

收入

- 取得總營業額約410,000港元，主要來自向香港幼稚園提供電腦培訓課程、電腦軟硬件銷售及安裝服務

資本投資

- 就EVI網上系統之資本投資、研究及開發耗資約7,200,000港元

融資

- 運用股東貸款、Cyber Generation之認購股款及營運收入提供本集團推行業務所需資金

人力資源

- 由一九九九年九月三十日僅有兩名全職僱員增加至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之12名全職僱員

二零零零年十月一日至最後可行日期期間

策略性規劃

- 繼續為香港幼稚園提供電腦培訓課程及電腦安裝及維修服務，以配合及準備推出EVI網上系統
- 促請香港幼稚園社區使用EVI網上系統
- 調整EVI網上系統之素材及系統開發
- 進行推廣活動，例如研討會、工作坊及現場示範，以推廣使用EVI網上系統

業務發展

-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開始試行EVI網上系統之離線版本
-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正式推出可接達互聯網之EVI網上系統
- 促請53所幼稚園使用向幼稚園EVI網上系統
- 將本集之香港業務遷移至新設總辦事處，以配合本集團之未來擴展。新辦事處之樓面面積約為7,500平方呎
- 在新總辦事處設立新培訓中心，以便本集團之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向幼稚園教師提供培訓課程，指導如何使用EVI網上系統之網上教材及校園天地

公司架構、歷史及積極拓展業務

- 設立由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隊伍負責處理之熱線，解答幼稚園使用EVI網上系統時所遇到之技術問題
- 向香港八所幼稚園之學前兒童提供電腦培訓課程
- 再度聘任個別網頁設計師為分包商，豐富EVI網上系統之內容
- 完成系統基建開發，聘用一個獨立數據中心，並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在互聯網正式推出EVI網上系統

策略性聯盟及夥伴

-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與幼聯正式訂立合作協議，據此協議，幼聯將促使香港幼稚園測試及試行EVI網上系統，協助本集團將業務拓展至澳門及國內，並與有關政府部門及學府聯繫
- 於二零零零年十月與智網創建訂立正式合約，聘任其為EVI網上系統之項目管理及系統推行之外界分包商
- 引入B2C e-Commerce Group為另一策略性股東，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認購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EVI Services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5%，現金代價為5,000,000港元

收入

- 於截至二零零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取得總營業額約219,000港元，主要來自向香港幼稚園提供電腦培訓服務、電腦軟硬件銷售及安裝服務

資本投資

- 就EVI網上系統之資本投資、研究及開發再耗資約3,475,000港元，包括投資約1,104,000港元於機器設備

融資

- 運用股東貸款、Cyber Generation及B2C e-Commerce Group之認購股款及營運收入提供本集團推行業務所需資金

人力資源

- 由二零零零年九月三十日之12名全職僱員增加至最後可行日期之24名全職僱員，包括掌管一般營運及行政之營運總監、負責財務管理之財務總監及負責公司秘書事宜之公司秘書